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 400 万元	亏损：348.7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01 元	亏损：约 0.01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约 1,028 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桂林市政府给予的两江四湖景区 2015 年度公益性费用补贴 600 万元；公司本期收到桂林市财政局支付的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350 万元贷款贴息。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4 日